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絡人：吳俊傑05-2254321#718
電子郵件：kingwu108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24044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，自111年1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嘉義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(不含人事處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
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裝

訂

線



第1頁 共1頁 * 1 1 0 0 0 0 7 6 0 5 *